

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关于推荐 2026 年第二批“辽工贷” 融资需求的通知

各市工信局、沈抚示范区产业创新局：

为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工作部署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，通过政府搭台构建高效银企沟通桥梁，引入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实体经济，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、融资贵问题，助力企业稳市场份额、稳现金流，现组织开展 2026 年第二批“辽工贷”融资需求推荐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对象

推荐对象为有流动资金贷款需求，且贷款用于稳产扩产相关支出的工业企业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企业原则上应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 在我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。
2. 资产、征信及经营状况良好，具备健全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。
3. 近三年无违法行为和重大安全、环保、质量等事故（事件），无严重失信记录。

4.企业有明确的稳产扩产计划，贷款需求用于与生产直接相关的原材料采购、能源动力支出等方面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本次推荐工作是落实“辽工贷”专项政策的基础环节，请各地区务必高度重视，将通知转发至所有县（市、区）。

2.第一批推荐企业请勿重复上报。

3.企业要认真填写相关信息，确保填报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对于弄虚作假行为，一经发现，将取消其后续申报资格。

4.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要逐级对企业填报信息和产业发展方向进行审核把关，由各市统一汇总后形成《XX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推荐第二批“辽工贷”融资需求的报告》和《2026年第二批“辽工贷”融资需求推荐表》（见附件）。

5.后续省工信厅将在各市推荐的基础上形成第二批“辽工贷”企业库，帮助库中企业向相关金融机构争取利率优惠和费用减免，并对获得金融机构“辽工贷”且符合《“辽工贷”专项申报指南》的企业进行贴息支持。

6.报告和推荐表加盖单位公章后，于4月30日（周三）前将扫描版通过公文传输系统反馈我厅（备用端口），推荐表电子版请同步反馈邮箱（1512746070@qq.com），工作中如有问题，请及时与省工信厅联系。

联系人：运行监测协调处 黄文举 王昊翔

联系电话：18840068062 15734046665

附件：1.XX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推荐第二批“辽工贷”融资需求的报告

2.2026年第二批“辽工贷”融资需求推荐表

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6年4月23日



附件 1

XX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推荐第二批“辽工贷”融资需求的报告

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：

按照《关于推荐 2026 年第二批“辽工贷”融资需求的通知》要求，XX 市工信局认真组织各区（市）、县工信部门对相关企业稳产扩产流动资金需求进行了摸排，并逐级审核形成了《2026 年第二批“辽工贷”融资需求推荐表》。本次推荐企业共 X 个，融资需求共 X 万元。

经审核，本次推荐企业符合以下条件：1.在我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。2.资产、征信及经营状况良好，具备健全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。3.近三年无违法行为和重大安全、环保、质量等事故（事件），无严重失信记录。4.企业有明确的稳产扩产计划，贷款需求用于与生产直接相关的原材料采购、能源动力支出等方面。5.符合产业发展方向。相关材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需要特别说明的是（如有），……。

特此报告。

XX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6 年 X 月 X 日